

美国对日占领史

(1945-1952)

郑毅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美国对日占领史

(1945-1952)

郑毅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对日占领史:1945—1952/郑毅著.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2016.12

ISBN 978-7-305-17620-3

I. ①美… II. ①郑… III. ①日美关系—国际关系史—1945—1952 IV. ①D831.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30834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金鑫荣

书 名 美国对日占领史
著 者 郑 毅
责任编辑 卢文婷 田 雁 编辑热线 025-83592148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南京大众新科技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0 1/16 总印张 18 总字数 245 千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17620-3
定 价 60.00 元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 njupress
销售咨询 (025)83594756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中韩日三国的‘战争记忆’与历史认识问题比较研究”[15ASS004]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吉林省教育厅社科基金项目“美国对日占领史 1945—1952”[201279 号]的最终成果

前言

狭义上的“战后”可以看作美国对日占领(1945—1952)时期,这段历史时间虽然不长,仅仅7年,它在整个日本现当代历史中所处的特殊地位,却是十分重要的。“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失败给它带来了巨大而突然的变化,这种变化只有明治维新才能与之相比。”^①日本社会的转型期框架与发展基础,象征天皇制、和平宪法、西式民主政治制度、东京审判、保守政党的育成、教育制度改革、农地改革、改组财阀、经济的复兴、亲美外交政策、防卫力渐增政策等,都是在这一定时期内以法律、制度、政策等方式确定下来的。抛开这段历史,就无法真正解读当代日本社会所面临的问题,无法把握其政治走向。

战后以来,日本社会内部对美国对日占领的评价,可以大体划分为肯定和否定两种截然不同的声音。

对这段被占领时期的历史持肯定态度的人认为,通过占领,日本社会内部发生了根本性的变革,农地改革解放了农民,鼓励成立工会,妇女解放,解散财阀虽不彻底但也使经济界内产生了竞争力,通过解除公职实现了领导层的更替以及

^① [美] 埃德温·赖肖尔:《当代日本人——传统与变革》,陈文寿译,商务印书馆,1992年,第84—85页。

政治上的地方分权化,尤其是借助新宪法确立了基本人权,其中第9条放弃战争条款使日本不得重整军备。尽管由于朝鲜战争的爆发,日本实行了轻军备,但不必往军备上投入更多的金钱,使政府可以专注于发展经济,这项国策带来了今天日本的经济发达。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占领对于今天的日本而言具有非常大的贡献。

何为“战后”?日本一桥大学教授中村政则认为,所谓战后是与战前相对立的概念。战前意味着战争、侵略、专制、贫困;战后是指反战、和平、民主主义、摆脱贫困。而且,支撑这些战后价值观的外交、政治、经济及社会体系规定了“战后”这一概念。^①

相反,对占领持否定观点的一方则认为,异民族的统治导致日本人道德心低下,拜金主义盛行,在国际上沉醉于一国和平主义,丧失了国际感觉等。丽泽大学教授西锐夫就认为“战后是屈辱的历史”^②。

当代日本学界对美国对日占领这段历史极为重视,视其为日本历史上最重要的时期之一。诸多学者将其看作与明治维新同等重要的历史时期。丽泽大学松元健一教授认为日本的第一次开国是幕末黑船来航而引起的开国;第二次开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因战败而实行的开国;现在是第三次开国,由于冷战体制解体而进行的第三次开国。^③法政大学袖井林二郎教授明确提出:“战后日本的发展史是建立在占领的遗产上的,这一事实是不可否定的。”^④一桥大学中村政则教授也认为战后改革是日本近代化历史的第二次开国,是和明治维新同样重要的改革。^⑤松下政经塾政经研究所所长小泽一彦认为:“日本由于战败,从战前

① 中村政则『戦後史』、岩波書店、2010年、9頁。

② 西锐夫『國破れてマッカーサー』、中央公論社、1998年、236頁。

③ 田中良紹『憲法調査會證言集 國のゆくえ』、現代書館、2004年、73—97頁。

④ 袖井林二郎、竹前榮治『戦後日本の原点——占領史の現在』上、悠思社、1992年、序言。

⑤ 中村政則『明治維新と戦後改革——近現代史論』、校倉書房、1999年。

的超集权主义走捷径直接转化为民主主义,可以说是幸运的。”^①东京大学教授富永健一从日本近代化层面高度肯定美国占领军当局主导下的战后政策,他指出:“被称为战后改革的民主化革命,所有的一切都是在战败后的被占领状态下,由总司令部(GHQ)给日本政府发布指令来实施的。带来如此程度大规模经济的、政治的、社会的、文化的变动的改革,若不是在战败和据此而出现的占领这一空前绝后的状况下,毫无疑问是不可能完成的。可以说若没有总司令部的占领政策,日本政府绝不可能单独进行这样彻底的改革。”^②占领时期的诸多改革成果,在占领结束后基本上都被人们看作占领时期的遗产,而一些日本政界人士则视其为某种政治层面的雷区,如和平宪法、防卫费不超过GNP 1%、靖国神社参拜、历史问题的再认识等。

从美国对日占领的全貌以及同世界历史上的其他占领史相比较来分析,我们可以看出美国对日占领不同于历史上的一般军事占领,是真正的全面占领。之所以这样说,主要在于世界历史上的一般占领基本上是以瓦解被占领国的军事体制,破坏、削弱其国家战斗力,索取战争赔偿金为主要占领目的,并不改变被占领地的政治结构、法律制度、行政体系。而美国的对日占领则是以同盟国签署的《波茨坦公告》为基础,对被占领国日本从政治、经济、军事、教育、法律、宗教、社会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彻底改造。

从改造帝国日本的占领政策角度而言,初期的占领政策既反映了美国的国家利益,同时也反映和代表了战时反法西斯统一战线成员国的共同利益;而1948年冷战构造开始形成之后的美国对日政策,则完全是单纯代表美国自身的国家利益及其亚洲战略。从占领过程来看,美国的对日占领政策前后并不统一,往往前后矛盾。

① [日]小泽一彦:《现代日本的政治结构》,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第19页。

② 富永健一「日本の近代化と社会変動」,講談社、1990年、223页。

从占领政策的实施全过程来观察,初期相对严厉,改革力度大;后期则相对宽容,对初期的占领政策有明显的修正痕迹。

美国对被占领国经济领域的占领政策,无论是对德国(西方三国占领区)还是日本都是采取“宽大的占领”,从经济援助到经济重建、复兴,直至使其重新在经济层面实现崛起。战后的德国和日本分别在短时期内实现经济复兴,重新成为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强国,其中固然原因复杂,是综合各种有利因素而形成的一种结果,但若从占领时期美国的占领政策层面回溯其重建、复兴的基础,两者间的关联性将显而易见。

而从对日德两国军国主义基础和体制的惩罚性清除角度来分析,美国无论是对战后德国法西斯主义的铲除,还是对战后日本军国主义势力的清除情况,都应该说是“严厉的占领”,它表现了占领政策严厉的一面。这种对日德两国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势力的铲除和清除,是比较彻底的,是占领政策最为成功的一个领域。当然,日本的军国主义政治势力和意识被清除的彻底程度与德国略有差异。

日本和德国的军国主义、法西斯主义势力,在占领时期,从思想、理论到组织、人员都成为铲除和清洗的对象。民主主义、和平主义思想和理念在这两个国家中已然成为社会主流思想和意识。

1983年1月,日本主流媒体之一的《朝日新闻》进行了一次民意调查,对战后保持近40年和平的原因进行调查。日本国民提出三个理由:一、悲惨的战争体验;二、国民的努力;三、和平宪法。^①战后日本的社会意识,无疑是因战败国意识而引发的和平主义思潮。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

和平主义思潮的兴起,是战败的残酷现实给日本社会造成强烈冲击的结果。反对战争、反省忏悔,成为一种普遍的社会意识。而且,占领当局改造日本的目的

^① 中村正則『明治維新と戦後改革—近現代史論』、校倉書房、1999年、54頁。

的,也是希望通过民主化和非军事化改革,使日本成为和平之国。以麦克阿瑟草案为蓝本制定的《日本国宪法》,就是一部和平宪法,其基本原则是“和平主义、民主主义以及基本人权的原則”。1946年3月,日本政府公布《宪法修改草案纲要》,根据每日新闻社的舆论调查,支持宪法中“放弃战争”条款的人口比例达70%。^①和平主义思潮,在战后日本盛行近30年,直到1970年代末出现衰退迹象,具有浓厚民族主义色彩的新保守主义思潮,才逐渐占据社会主流地位。

1980年代兴起的新保守主义,可以视为大国意识支配下的民族主义思潮。

1982年11月27日,中曾根康弘就任首相后,明确表示“我的政治信条”就是“日本一定要修改美国所给予的和平宪法,这是我一贯的信念”^②。他在国内政治领域提出要进行“战后总决算”,就是向所谓的战后“禁区”挑战。和平宪法的修改、防卫费突破GNP1%、参拜靖国神社、大东亚战争的再认识等都属于需要突破的“禁区”。随后一批具有这种新保守主义色彩的政治家如森喜朗、桥本龙太郎、石原慎太郎、小泉纯一郎、安倍晋三等人,都成为这种政治风向的追随者。

在和平宪法修改问题上,中曾根说:“有必要让日本民族依靠自己的意志,虽然我们不是林肯,但要用他的‘来之于民,为之于民的人民政府’的精神来修改一下宪法。”^③中曾根的改宪理念,主要是修改和平宪法中对日本成为政治大国不利的条款,而不是推翻和平宪法。他指出:“现行的宪法是在日本人还没有充分的意志自由的时期,根据占领军的政策制定的,这是事实。因此,从民主宪法的前提出发,重新估价宪法,是正确的。”^④中曾根康弘甚至推出了自己草拟的新版日本国宪法序言。

① 高增杰编:《日本的社会思潮与国民情绪》,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77页。

② 内田健三『現代日本の保守政治』、岩波書店、1989年、122頁。

③ [日] 斋藤荣三郎:《中曾根首相的思想与行动》,共工译,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116页。

④ [日] 中曾根康弘:《新的保守理论》,金苏城、张和平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84年,第130页。

显然,占领时代所产生并实施了半个多世纪的和平宪法,已经成为当代日本社会政治中的主议题,修改和平宪法是未来一段时期内日本国内政治的中心问题,而战后总决算中的所谓禁区已经被突破。随着防卫费突破 GNP1%、海外派兵(PKO 法案)、靖国神社参拜常态化等战后禁区的打破,和平宪法的修改无疑将是突破的下一个目标。

现任日本首相安倍晋三将他眼中的日本政治家划分为“战斗的政治家”和“不战斗的政治家”。他认为前者是为了国家、为了国民,无惧批判而行动的政治家,他从第一次当选议员后就立志于成为一名“战斗的政治家”。^① 修改《日本国宪法》和解禁“集体自卫权”是安倍政权的政治目标,如果和平宪法修改这一政治目标实现,那么是否意味着所谓的“战后”已经终结?

① 安倍晋三「美しい国へ」、文藝春秋、2006年、3—4頁。

序章 日本的“无条件”投降

法西斯国家中,日本帝国主义是最先对外发动侵略战争的国家,又是最后一个战败投降的国家。

1941年12月7日,日美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第二次世界大战演变为一场真正具有世界规模的战争。轴心国德日意三国为表明将战争进行到底的决心,签订了以不单独媾和为宗旨的“三国协定”和以不放下武器为内容的“三国军事协定”,向全世界表明轴心国要将战争进行到底的顽固态度。1942年9月30日,希特勒在演说中扬言:“德国永不投降。”^①对此,以中、美、苏、英为首的26个国家,于1942年1月1日共同发表了《联合国宣言》,称:“保证运用其军事与经济之全部资源,以对抗与之处于战争状态之‘三国同盟’成员国及其附从国家。……并不与敌国缔结单独之停战协定和和约。”^②之后,美国总统罗斯福于1943年1月24日在北非卡萨布兰卡会议期间首次提出“无条件投降”的基本原则:

① 陈正飞编著:《第二次世界大战史料》(第四年),大时代书局,1946年,第282页。

② 《反法西斯战争文献》,世界知识出版社,1955年,第34—35页。

“……彻底消灭德国和日本的作战力量,……就是要德、意、日无条件投降。”^①这一基本原则的提出,对同盟国阵营彻底战胜轴心国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尽管当时和此后有人对此项原则有过非议^②,但其历史地位不容低估。不过由于罗斯福没有谈到无条件投降的具体原则,因此当意大利、德国、日本相继投降时,三国的投降方式及条件差异很明显。从三国尤其是德、日两国投降的历史过程和最终结果来看,无条件投降原则在德国的投降过程中被贯彻得最彻底;而从日本的投降方式看则是有所保留,或者可以讲是有条件投降。

1943年12月1日,中美英三国发表的《开罗宣言》首次明确提出日本无条件投降的具体原则:“三国之宗旨在剥夺日本自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以后在太平洋所夺得或占领之一切岛屿,在使日本所窃取于中国之领土,例如满洲、台湾、澎湖群岛等,还归中国。……使朝鲜自由独立。三大盟国确认上述之各项目标并与其他对日作战之联合国目标一致,将坚持进行为获得日本无条件投降所必要之重大的长期作战。”^③随着意大利、德国的战败投降,1945年7月26日,中美英三国又联合发布了《促令日本投降之波茨坦公告》,公告重申:“吾等通告日本政府立即宣布所有日本武装部队无条件投降,除此一途,日本即将迅速完全毁灭。”^④这两份战时盟国对日重要文件,都明确提出了日本无条件投降问题,但两者之间的内涵已出现深刻变异,《波茨坦公告》中提出的是“所有日本武装部队无条件投降”,而不是《开罗宣言》中提出的“日本无条件投降”。盟国的

① [美] 罗森曼:《富兰克林·D. 罗斯福公开发表的文件和讲话》,1943年,第39页,转引自[美] 威廉·哈代·麦克尼尔:《美国 and 俄国,它们的合作和冲突 1941—1946》上卷,叶佐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78年,第417页。

② J. F. C. 富勒认为:“同盟国的无条件投降政策有意识地阻止了德国进行有条件的投降,这对每一个德国人来说,只能意味着二者之中取其一:胜利或毁灭。”富勒:《第二次世界大战》(1939—1945),转引自[美] 保罗·克奇克梅提:《战略投降》,北京编译社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58年,第196页。

③ 《国际条约集(1934—1944)》,世界知识出版社,1961年,第407页。

④ 《国际条约集(1945—1947)》,世界知识出版社,1959年,第78页。

这一变化立即被日本方面觉察，日本外相东乡茂德就认为这种变化有可能预示着对日本较为有利的情形，并表示日本如果拒绝《波茨坦公告》将是“极大的失策”。日本政府也认为《波茨坦公告》对日本来说“是无条件投降的条件”^①。

1945年7月28日，日本首相铃木贯太郎在军部的压力下发表了对中美英三国《波茨坦公告》采取“默弑”的态度，被中美苏英等盟国理解为“置之不理”拒绝公告，于是，8月6日、9日美国在日本广岛、长崎投下了两颗原子弹，使日本政府本土决战的信心彻底动摇。东乡外相向日本天皇表示：“应该以此为转机结束战争。”天皇也承认：“应该如此。连这样的武器都用上了，战争已不可能再继续下去了。本想争取有利的条件结束战争，反而丧失了时机。”^②8月9日，苏联正式对日宣战，使日本丧失了战争意志和信心。在这种情况下，日本政府首脑召开御前会议，东乡外相表示：“日本必须现在就接受《波茨坦公告》最后通牒，只要求保留日本天皇。”海相米内光政也认为：“归根到底，只有接受三国提案的条件，设法结束战争。”^③即主张以保留维持国体为条件接受公告。而主战派陆相阿南惟几、参谋长梅津美治郎等人则力主以保证维持国体、战犯由日本方面自行处理、不作保障占领等作为接受《波茨坦公告》的附加条件。最后，在天皇的“圣裁”下通过了前者的意见。天皇私下对内大臣木户幸一说：“只要国体得到维护，解除武装和惩罚战争罪犯也就无可奈何了。要忍难忍之苦，实行投降。”^④

在接到日本政府的复文后，美国陆军部长史汀生对杜鲁门总统说：“天皇的存在不独对日本人，而且对美国人都是至关重要的。他将有利于投降的进程，避免占领军和战败军队之间的流血冲突。”国务卿贝尔纳斯旋即着手起草复电，对

① 外務省編『終戦史録』下巻、北洋社、1980年、483—534頁。

② [日]太平洋戦争研究会編：《日本最长的一天》，韩有毅、夏宁生、何勇译，河北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12—13頁。

③ 参謀本部所蔵編『敗戦の記録』、原書房、1967年、282—283頁。

④ [日]弥津正志：《天皇裕仁和他的时代》，李玉、吕永和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88年，第238頁。

日本的要求这样答复：“自投降之时刻起，日本天皇及日本政府统治国家之权力，即须听从于盟国的最高司令官，该司令官将来采取其认为适当之步骤以实施投降条款。……日本政府之最后形式将依日本人民自由表示之意愿确定之。”^①在这份复电中，美国政府对日本显然采取了“模糊”的处理方式，既承认日本方面保留天皇的请求，同时又对天皇的“至高无上的统治大权”加以限制。

日本对美国方面的回答，理解得非常明确。8月14日，天皇裕仁在御前会议上表示：“关于国体，敌方也是承认的，我毫无不安之处。……如果现在停战，可以留下将来发展的基础。”^②当晚，日本政府向中美英苏四国发出通告，以天皇认定“对方对（日本）国体抱有相当好意”为由，决定接受《波茨坦公告》。8月15日中午，天皇通过NHK广播电台向全体国民发布“终战诏书”，宣告“终战”。诏书只字未提“战败”和“无条件投降”仅以一中性语“终战”以示战争结束，明言国体已得到维护。^③

发动并进行长达十四年之久的侵略战争的军国日本，就这样以天皇圣裁的形式，在美国方面的默认下，以保留天皇制为条件接受了《波茨坦公告》的无条件投降条款而告结束。不能不说这是打了折扣、有所保留的“无条件投降”。

为了更清楚地阐释该问题，有必要将曾处于相同境地的日、德两国加以比较。从投降的历史过程和投降方式上来看，两者都是有所区别的。

1945年2月11日，美英苏三国在“克里米亚声明”中对德国无条件投降的具体原则做出明确规定：“苏美英法四国分区占领并控制德国；完全毁灭纳粹主义的一切形式和制度，等等。”这一声明被后来1945年5月8日《德国无条件投降书》全盘接受，德国的投降是真正彻底的无条件投降。德国被四大盟国分区实

① 《国际条约集(1945—1947)》，世界知识出版社，1959年，第78页。

② 参謀本部所蔵編『敗戦の記録』、原書房、1967年、209頁。

③ 《1931—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史料选编》，复旦大学历史系编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552页。

行军事占领,盟国管制委员会行使德国政府职能,纳粹制度被彻底铲除。而日本在接受《波茨坦公告》后的无条件投降过程中,只是日本军队无条件投降。它同德国的投降相比至少有几点不同:其一,投降后主权天皇制转变为象征天皇制,但日本政治结构中的核心部分毕竟被保存下来,这对战后日本保守政治体制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其二,投降后日本政府成为美国占领军的政策执行机构,作为统治国家的机器继续运转,因而没有遭到实行军政统治的处分;其三,投降后的日本是由美国实行单独占领,而不是像德国那样由四国分区占领,这就使美国有更大的自由度、有条件按照美国的意愿来重建日本。

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很复杂,下文简要试加分析。

第二次世界大战有欧亚两个主要战场(北非战场属侧翼战场)。在针对德日两个法西斯国家的作战过程中,决定战争结束与否的盟国力量组合有所不同。在欧洲,苏联是正面抗击德国法西斯的主要力量,美英在对德战争中同苏联结为同盟,因此,美国不可能置苏联于不顾而独自垄断,苏联在德国投降及处理战后德国问题上具有不容置疑的影响力。而在亚洲太平洋战场,美国和中国是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主要国家,美国又是太平洋战场的绝对核心力量,对中国战场同样具有重要的影响力。当时中国蒋介石政权在军事、经济、外交领域全面依赖美国,因此,美国总统罗斯福曾说过:“在(我们)与俄国在政策上严重对立之时,中国任何时候都会站在我们一边。”^①因此,美国在亚洲实际上垄断了对战败日本的处理权。

随着德国无条件投降和战争结束期的临近,在战后世界安排问题上,美苏之间出现尖锐矛盾。这种客观形势无疑有利于日本在有所保留的情况下向盟国投降。由中美英三国发表的敦促日本无条件投降的《波茨坦公告》,事先并未同苏

^① [日] 信夫清三郎编:《日本外交史 1853—1972》下册,天津社会科学院日本问题研究所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第709页。

联方面协商。波茨坦会议后,杜鲁门总统就表示:“在太平洋,我们决不再受俄国策略的愚弄。我决定,对日本的占领不能重蹈德国的覆辙。我不想分割管制或划分占领区。我不想给俄国人以任何机会,再让他们像在德国和奥地利那样去行动。我希望用能够使这个国家恢复国际地位的方式来管理它。”^①因此,基于这种观点,美国政府断然拒绝苏联在1945年8月中旬提出的建议,即由苏军华西列夫斯基元帅同美国麦克阿瑟将军共同担任盟军占领日本总司令和苏军占领北海道。日本的投降过程和投降事宜的安排,实际上是在美国政府控制下完成的。盟国尤其是苏联未能在日本投降问题上发挥类似德国投降时的影响。

显然,美国在如何结束对日战争和占领并改造日本问题上早有所打算,为保证日本尽快投降和美国占领政策顺利实施,要保留并充分利用日本天皇。

战争结束的方式问题虽是政治问题,但更主要的是军事问题。它归根结底取决于交战双方实力对比和战争形势。

战败前的日本同投降前的德国在军事实力上有很大不同。德国在无条件投降前夕,国土基本被盟军占领,军事上已没有讨价的筹码。日本战败前,本土尚未遭到地面攻击,在海外尚存有百十万军队。因此,日本手中还保有一定的军事实力,政府内的主战派就提出“本土决战”、“一亿玉碎”的战争叫嚣。1945年6月8日,御前会议发布《今后应采取的指导战争的基本大纲》,确定战斗到底的决心和本土决战的战略部署。^②美国在硫磺岛战役以及冲绳战役中因日军的顽强抵抗而蒙受巨大人员损失,若美军在日本本土登陆,必将付出重大伤亡代价,这是可以预见的。因此,美国方面希望促使日本尽快投降,以减少美军人员损失。早在1943年,美国驻日大使格鲁凭借长达十年的驻日经验就已提出:“最有效和最能减少损失的做法是在日本投降和实行占领时利用天皇。反之,如果盟国采

① [美] 哈里·杜鲁门:《杜鲁门回忆录》第一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64年,第333页。

② 《1931—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史料选编》,复旦大学历史系编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536页。

取严厉的态度,主张废除天皇制,日本人就会为了天皇誓死战斗到底,这将给美国带来巨大的损失。”^①格鲁又提出:“天皇是唯一能使日本稳定的力量,如果不支持天皇,我们就会背上沉重的包袱,无限期地管理面临崩溃的 7000 万人口的社会。”^②格鲁的意见受到美国政府的重视。《波茨坦公告》事实上采纳了格鲁的观点,有意回避了最为敏感的“天皇制问题”,为日本投降后保留并充分利用天皇埋下了“伏笔”。

1945 年 8 月 10 日,日本御前会议决定在“不包括改变天皇统治国家大权的要求之下”^③,接受投降。中美英苏四国的答复亦如前述。梅津美治郎等主战派上奏天皇说:“自日本投降时起,日本天皇及日本政府即须从属于盟军最高司令官。……臣等诚惶诚恐,谨陈所见,如此规定,必使帝国变为属国……断难接受。”^④而天皇却对东乡外相说:“按对方答复办理即可,还是接受为好。”^⑤在 8 月 14 日的御前会议上,天皇进一步阐明了关于国体保留问题的看法:“关于国体问题,听说有各种疑虑,但通过这次复文,可理解到对方抱有相当善意。……所以,我认为可以在此时接受对方的要求。”^⑥

从《波茨坦公告》的内容和盟国给日本的复电来看,天皇制既没有承认,但也未明确加以否认。其结果是,天皇制只是受到限制,加以改造后保留下来;日本政府在投降后也并未解散。

因此,从日本帝国接受《波茨坦公告》这段历史来看,尤其是同前期无条件投降的纳粹德国相比,日本的无条件投降是不彻底且有所保留的,不应称为无条件

① [日] 弥津正志:《天皇裕仁和他的时代》,李玉、吕永和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88 年,第 219 页。

② [日] 弥津正志:《天皇裕仁和他的时代》,李玉、吕永和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88 年,第 222 页。

③ 世界知识出版社编:《国际条约集(1945—1947)》,世界知识出版社,1959 年,第 78 页。

④ 外务省编《终战史录》下卷、北洋社、483—534 页。

⑤ [日] 太平洋战争研究会编:《日本最长的一天》,韩有毅、夏宁生、何勇译,河北人民出版社,1986 年,第 22 页。

⑥ 下村宏《终战秘史》、大日本雄弁会讲谈社、1950 年、150 页。